

红寺堡区公安分局第三季度行政处罚信息公示台账

序号	行政相对人名称	行政相对人类别	证件类型	证件号码	行政处罚决定书文号	违法行为类型	违法事实	处罚依据	处罚类别	处罚内容	罚款金额（万元）	没收违法所得、没收非法财物的金额（万元）	处罚决定日期	处罚有效期	公示截止期	处罚机关	处罚机关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1	李百祥	自然人	身份证	642222*****0015	吴公红（治）行罚决字（2023）10301号	嫖娼	2023年9月9日21时许，在红寺堡馨雅苑，王某丽与李某详欲以301元一次的价格从事卖淫嫖娼活动，但未实施性交易行为。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治安管理处罚法》第六十六条第一款之规定，决定给予李某详罚款伍佰元的行政处罚。	罚款	决定给予李某详行政处罚款伍佰元的行政处罚	0.05	0	2023/09/14	2023/10/14	2026/09/14	红寺堡区公安分局红寺堡派出所	11642103735996769L
2	杜媛	自然人	身份证	640321*****0046	吴公红（治）行罚决字（2023）10300号	介绍卖淫	2023年9月9日至9月13日期间，在红寺堡区馨雅苑小区杜某通过手机聊单的方式多次给张某某和王某某介绍嫖客从事卖淫活动。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治安管理处罚法》第六十七条之规定，决定给予杜某行政拘留十二日的行政处罚。	行政拘留	决定给予杜某行政拘留十二日的行政处罚	0	0	2023/09/14	2023/10/14	2026/09/14	红寺堡区公安分局红寺堡派出所	11642103735996769L
3	马林	自然人	身份证	642226*****1231	吴公红（治）行罚决字（2023）10302号	嫖娼	2023年9月13日，在红寺堡宾馆张某某和马某以400元一次的价格进行卖淫嫖娼时被我所民警现场查获。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治安管理处罚法》第六十六条第一款之规定，决定给予马某行政拘留五日的行政处罚。	行政拘留	决定给予马某行政拘留五日的行政处罚	0	0	2023/09/14	2023/10/14	2026/09/14	红寺堡区公安分局红寺堡派出所	11642103735996769L
4	张娜思	自然人	身份证	532729*****0625	吴公红（治）行罚决字（2023）10302号	卖淫	2023年9月13日，在红寺堡宾馆张某某和马某以400元一次的价格进行卖淫嫖娼时被我所民警现场查获。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治安管理处罚法》第六十七条之规定，决定给予张某某行政拘留十二日的行政处罚。	行政拘留	决定给予张某某行政拘留十二日的行政处罚	0	0	2023/09/14	2023/10/14	2026/09/14	红寺堡区公安分局红寺堡派出所	11642103735996769L
5	金玉霞	自然人	身份证	640300*****064X	吴公红（红寺堡）行罚决字（2023）10317号	殴打他人	公安机关查明，2023年9月14日15时许，在红寺堡区盛元宾馆大厅内，金玉霞与金玉林兄妹二人到该宾馆前台索要其父亲金生虎在该宾馆入住信息时与保安周维杰发生争吵，在争吵过程中金玉霞在周维杰头部左侧打了一拳，并用一把塑料抽水器在周维杰头部打了一下，后现场人员在拉架过程中金玉霞用脚在周维杰腹部踢了一脚，打架造成周维杰身体轻微受伤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治安管理处罚法》第四十三条第二款第（二）项之规定，决定给予金玉霞行政拘留十二日并处罚款柒佰元的行政处罚。由于金玉霞系怀孕，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治安管理处罚法》第二十一条第（四）项的规定，对其不送拘留所执行。	罚款;行政拘留	决定给予金玉霞行政拘留十二日并处罚款柒佰元的行政处罚。由于金玉霞系怀孕，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治安管理处罚法》第二十一条第（四）项的规定，对其不送拘留所执行。	0.07	0	2023/09/20	2023/10/20	2026/09/20	红寺堡区公安分局红寺堡派出所	11642103735996769L
6	王艳丽	自然人	身份证	622821*****0069	吴公红（治）行罚决字（2023）10301号	卖淫	2023年9月9日21时许，在红寺堡馨雅苑，王某丽与李某详欲以300元一次的价格从事卖淫嫖娼活动，但未实施性交易行为。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治安管理处罚法》第六十六条第一款之规定，决定给予王某丽行政拘留十二日的行政处罚。	行政拘留	决定给予王某丽行政拘留十二日的行政处罚	0	0	2023/09/14	2023/10/14	2026/09/14	红寺堡区公安分局红寺堡派出所	11642103735996769L
7	马志仓	自然人	身份证	640300*****0417	吴公红（红寺堡）行罚决字（2023）10286号	盗窃	经查明，2023年9月5日10时许，在红寺堡镇团结东街245号“华丽装饰材料”店门口，马志仓趁四周无人的情况下，将停放在店门口的一辆灰色的雅迪牌二轮电动车盗走，被盗窃电动车价值约700元。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治安管理处罚法》第四十九条之规定，决定给予马志仓行政拘留七日的行政处罚。	行政拘留	决定给予马志仓行政拘留七日的行政处罚。	0	0	2023/09/08	2023/10/08	2026/09/08	红寺堡区公安分局红寺堡派出所	11642103735996769L
8	王小雄	自然人	身份证	642221*****2099	吴公红（新）行罚决字（2023）10037号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治安管理处罚法》第五十二条第（二）项	自2022年5月11日起，王小雄在“淘宝APP”搜索相关办理证件店铺，然后通过添加店铺客服昵称“专业”的微信，为李伟、高军办理伪造的普通中等专业学校毕业证书。2023年5月份以来，王小雄又为李伟、李自红、马林、马海龙、马永强等人办理伪造的普通中等专业学校毕业证书。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治安管理处罚法》第五十二条第（二）项	行政拘留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治安管理处罚法》第五十二条第（二）项之规定，决定给予王小雄行政拘留五日的行政处罚。	0	0	2023/09/05	2023/10/05	2026/09/05	吴忠市公安局红寺堡区分局	11642103735996769L
9	杨萍	自然人	身份证	642221*****1414	吴公红（新）行罚决字（2023）10036号	《中华人民共和国治安管理处罚法》第五十二条第（二）项	2023年2月份，杨萍为参加宁夏东宝丰能源有限公司应聘，在银川市西夏区燕宝花园内的楼道里发现张贴办证广告，通过添加微信昵称为“华晨教育”的微信取得联系，以微信转账820元钱的方式，购买了伪造成陕西省机电工程学校电子技术专业毕业证书(编号:201502203475)后，杨萍使用伪造的毕业证书参加东宝丰能源有限公司应聘取得该公司的工作岗位工作至今。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治安管理处罚法》第五十二条第（二）项	行政拘留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治安管理处罚法》第五十二条第（二）项之规定，决定给予杨萍行政拘留七日的行政处罚。	0	0	2023/09/05	2023/10/05	2026/09/05	吴忠市公安局红寺堡区分局	11642103735996769L

10	陈瑞安	自然人	身份证	640300*****0617	吴红公（新）行罚决字（2023）10035号	《中华人民共和国治安管理处罚法》第五十二条第（二）项	2023年3月份，陈瑞安为出国留学，在微信朋友圈中看到关于成人教育的广告获得联系方式，遂添加微信号为tb156999、微信昵称为“学历提升-医护-马平”的微信，陈瑞安向微信昵称为“学历提升-医护-马平”微信提供了基本信息、照片后，于2023年3月7日在淘宝APP上“中羽医帮帮”店铺下单支付950元的价格购买了一本伪造成扬州市江都区商业学院国际贸易专业的普通中等专业学校毕业证书(编号:201303085717)。后陈瑞安未通过签证审批。	《中华人民共和国治安管理处罚法》第五十二条第（二）项	行政拘留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治安管理处罚法》第五十二条第（二）项之规定，决定给予陈瑞安行政拘留五日的行政处罚。	0	0	2023/09/05	2023/10/05	2026/09/05	吴忠市公安局红寺堡区分局	11642103735996769L
11	海鹏	自然人	身份证	642221*****2938	吴红公（新）行罚决字（2023）10034号	《中华人民共和国治安管理处罚法》第五十二条第（二）项	2023年5月份，海鹏因报考成人自学考试，添加微信昵称为心境smile的微信，于2023年5月21日通过微信转账方式，以800元的价格购买了一本伪造成西安外贸技工学校机电一体化专业普通中等专业学校毕业证书(证书编号:201805227155)。使用伪造的毕业证书获得自学考试资格，取得了在长春理工大学函授大专的学习。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治安管理处罚法》第五十二条第（二）项之规定	行政拘留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治安管理处罚法》第五十二条第（二）项之规定，决定给予海鹏行政拘留七日的行政处罚。	0	0	2023/09/05	2023/10/05	2026/09/05	吴忠市公安局红寺堡区分局	11642103735996769L
12	马龙	自然人	身份证	640300*****0614	吴红公（治）刑罚决字202310279号	赌博	现查明：2023年9月1日至9月4日期间，家住红寺堡区红寺堡镇团结村的马龙使用自己的苹果手机登记网址为www.bet365.com网站，注册了WWWCCC520的账号，并使用该账号进行网络赌博，赌博的过程中马龙在该账号上面共计充值2340.06元钱，赌博时赢了259.94元钱，在该账号上马龙共计提取2600元钱，并将提取的2600元钱用于日常的花销。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治安管理处罚法》第七十条之规定，决定对违法行为人马龙予以行政拘留十日并处罚款伍佰元的行政处罚。	罚款;行政拘留	决定对违法行为人马龙予以行政拘留十日并处罚款伍佰元的行政处罚。	0.05	0	2023/09/06	2023/10/06	2026/09/06	红寺堡区公安分局治安管理大队	11642103735996769L
13	杨洋	自然人	身份证	640324*****3636	吴红公（红寺堡）行罚决字（2023）10271号	构事实扰乱公共秩序	查明：2023年8月28日17时许，杨洋使用昵称为“左撇子”的快手号在快手直播的过程中，散布谣言称“红寺堡区教育局给学生转学需要在当地买房，如果没有房屋就不能转学，转学需要送红包才可以”，对教育局的声誉及公共秩序造成了一定影响。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治安管理处罚法》第二十五条第（一）项之规定，决定对违法行为人杨洋予以行政拘留五日的行政处罚。	行政拘留	决定对违法行为人杨洋予以行政拘留五日的行政处罚。	0	0	2023/09/05	2023/10/05	2026/09/05	红寺堡区公安分局红寺堡派出所	11642103735996769L
14	李海霞	自然人	身份证	642222*****2641	吴红公（红寺堡）行罚决字（2023）10272号	寻衅滋事	经查明，2023年8月18日02时许，在红寺堡区红寺堡镇亚银通宾馆，李海霞酒后与段蓉蓉到该宾馆大厅内上楼准备进入其朋友王锋事先开好的523房间时，未将房门打开，后李海霞下到一楼大厅吧台处无故对前台收银员穆巧梅进行辱骂，并用吧台摆放的物品对穆巧梅进行打砸，在打砸过程中造成该宾馆前台摆放的物品损坏。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治安管理处罚法》第二十六条第（四）项之规定，决定给予李海霞行政拘留十二日的行政处罚。	行政拘留	决定给予李海霞行政拘留十二日的行政处罚。	0	0	2023/09/01	2023/10/01	2026/09/01	红寺堡区公安分局红寺堡派出所	11642103735996769L

15	夏永鸿	自然人	身份证	642223*****0633	吴红公（红寺堡）行罚决字（2023）10251号	寻衅滋事	现查明：2023年8月22日23时17分许，在红寺堡镇罗山北路盛华酒店一楼大厅内，夏永鸿和丁志杰喝酒后到该酒店登记住宿，由于夏永鸿未携带身份证，酒店前台工作人员苏占花告知夏永鸿无法办理入住，后夏永鸿和丁志杰随意用脏话辱骂前台工作人员苏占花和酒店保安马国珍、马国珍报警后，夏永鸿又用脏话辱骂中国共产党和警察，过程中丁志杰用衣服甩打前台上的吊灯及办公用品，导致前台吊灯损坏，过程持续约半小时，夏永鸿和丁志杰的行为对红寺堡区盛华主题酒店的经营秩序造成了一定的影响。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治安管理处罚法》第二十六条第(四)项之规定，决定对违法行为人夏永鸿予以行政拘留十日的行政处罚。	行政拘留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治安管理处罚法》第二十六条第（四）项之规定，决定对违法行为人夏永鸿予以行政拘留十日的行政处罚。	0	0	2023/08/23	2023/09/23	2026/08/23	红寺堡区公安分局红寺堡派出所	11642103735996769L
16	石银库	自然人	身份证	640322*****4710	吴红公（红寺堡）行罚决字（2023）10254号	寻衅滋事	现查明：2023年8月2日21时41分许，石银库在前妻周风梅家（二人已协议离婚，不存在任何纠纷）接自己女儿石佳鑫（8岁）回家的过程中，石佳鑫告诉石银库其前妻周风梅现在和李钱德（二人已结婚）共同生活，石银库听后出于气愤，加之当时喝了酒，便从家中拿了一根PVC管子到周风梅家，石银库敲开门看见李钱德便开始用PVC管子对李钱德进行殴打，李钱德还手对石银库进行殴打，打架造成石银库和李钱德鼻子轻微受伤，打架的过程中石银库被现场的邻居马发姐和周风梅拉到楼道中，后李钱德将进门门锁，石银库敲不开门便使用手中的PVC管子对进门门进行打砸，后到窗户前用脚在防盗窗上面踹了几脚，导致进门门有轻微的凹痕、防盗窗有四根铝合金管不同程度弯曲。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治安管理处罚法》第二十六条第（三）、（四）项之规定，决定对违法行为人石银库予以行政拘留十日的行政处罚。	行政拘留	决定对违法行为人石银库予以行政拘留十日的行政处罚。	0	0	2023/08/24	2023/09/24	2026/08/24	红寺堡区公安分局红寺堡派出所	11642103735996769L
17	丁志杰	自然人	身份证	642223*****1436	吴红公（红寺堡）行罚决字（2023）10251号	寻衅滋事	现查明：2023年8月22日23时17分许，在红寺堡镇罗山北路盛华酒店一楼大厅内，夏永鸿和丁志杰喝酒后到该酒店登记住宿，由于夏永鸿未携带身份证，酒店前台工作人员苏占花告知夏永鸿无法办理入住，后夏永鸿和丁志杰随意用脏话辱骂前台工作人员苏占花和酒店保安马国珍、马国珍报警后，夏永鸿又用脏话辱骂中国共产党和警察，过程中丁志杰用衣服甩打前台上的吊灯及办公用品，导致前台吊灯损坏，过程持续约半小时，夏永鸿和丁志杰的行为对红寺堡区盛华主题酒店的经营秩序造成了一定的影响。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治安管理处罚法》第二十六条第(四)项之规定，决定对违法行为人丁志杰予以行政拘留八日的行政处罚。	行政拘留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治安管理处罚法》第二十六条第（四）项之规定，决定对违法行为人夏永鸿予以行政拘留十日的行政处罚；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治安管理处罚法》第二十六条第（四）项之规定，决定对违法行为人丁志杰予以行政拘留八日的行政处罚。	0	0	2023/08/23	2023/09/23	2026/08/23	红寺堡区公安分局红寺堡派出所	11642103735996769L
18	王涛	自然人	身份证	640302*****0000	吴红公（红寺堡）行罚决字（2023）10246号	盗窃	现查明：2023年8月7日05时许，王涛伙同马俊楠在红寺堡区西关清真寺的两间休息房里面盗窃了三张手机卡，后将被盗窃的三张手机卡以100元钱的价格出售给马志鹏（音），获得的100元钱王涛用于日常花销。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治安管理处罚法》第四十九条、第十二条、第二十条第（四）项、《公安机关办理行政案件程序规定》第一百六十条第（四）项之规定，决定对违法行为人王涛予以行政拘留十四日的行政处罚。	行政拘留	决定对违法行为人王涛予以行政拘留十四日的行政处罚。	0	0	2023/08/17	2023/09/17	2026/08/17	红寺堡区公安分局红寺堡派出所	11642103735996769L
19	古君礼	自然人	身份证	642226*****3411	吴红公（交）行罚决字（2023）10242号	08.04古君礼驾驶证被吊销期间驾驶机动车（载货汽车）的道路行驶案	无证驾驶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道路交通安全法》第九十九条第一款第（一）项、第九十九条第二款、《公安机关办理行政案件程序规定》第一百六十条第五项之规定。	罚款;行政拘留	决定给予古君礼行政拘留十日并处罚款壹仟元整的行政处罚。	0.1	0	2023/08/17	2023/08/24	2026/08/17	吴忠市公安局红寺堡区分局交通管理大队	11642103735996769L

20	马进录	自然人	身份证	642222*****321X	吴红公(交)行罚决字(2023)10240号	08.08马进录未取得驾驶证驾驶机动车(非营运客车)的道路行驶案	无证驾驶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道路交通安全法》第九十九条第一款第(一)项、第九十九条第二款之规定。	罚款;行政拘留	决定给予马进录行政拘留十日并处罚款壹仟伍佰元整的行政处罚。	0.15	0	2023/08/17	2023/08/24	2026/08/17	吴忠市公安局红寺堡区分局交通管理大队	11642103735996769L
21	余学忠	自然人	身份证	642127*****1855	吴红公(交)行罚决字(2023)10243号	08.02余学忠未取得机动车驾驶证驾驶机动车(非营运客车)的道路行驶案	无证驾驶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道路交通安全法》第九十九条第一款第(一)项、《公安机关办理行政案件程序规定》第一百六十条第五项之规定。	罚款;行政拘留	决定给予余学忠行政拘留十日并处罚款的行政处罚。	0.15	0	2023/08/17	2023/08/24	2026/08/17	吴忠市公安局红寺堡区分局交通管理大队	11642103735996769L
22	马治强	自然人	身份证	640300*****0450	吴红公(交)行罚决字(2023)10239号	08.15马治强驾驶证被吊销期间驾驶机动车(非营运客车)的道路行驶案	无证驾驶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道路交通安全法》第九十九条第一款第(一)项、第九十九条第二款之规定。	罚款;行政拘留	决定给予马治强行政拘留十日并处罚款的行政处罚。	0.1	0	2023/08/17	2023/08/24	2026/08/17	吴忠市公安局红寺堡区分局交通管理大队	11642103735996769L
23	杨生祥	自然人	身份证	640300*****0413	吴红公(交)行罚决字(2023)10244号	08.11杨生祥未取得机动车驾驶证驾驶机动车的道路行驶案	无证驾驶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道路交通安全法》第九十九条第一款第(一)项、第九十九条第二款之规定。根据《公安机关办理行政案件程序规定》第一百六十四条第(三)项的规定,对其不送拘留所执行。	罚款;行政拘留	根据《公安机关办理行政案件程序规定》第一百六十四条第(三)项的规定,对其不送拘留所执行,并罚款壹仟元整。	0.1	0	2023/08/17	2023/08/24	2026/08/17	吴忠市公安局红寺堡区分局交通管理大队	11642103735996769L
24	郑金礼	自然人	身份证	642127*****1651	吴红公(治)行罚决字(2023)10230号		赌博	2023年8月11日22时许,在红寺堡区红寺堡镇御泉新苑小区门口附近“金礼棋牌室”内,任自孝、田广成、马登超、王亮忠四人以打麻将“潜水”的方式进行赌博,赌博大小为30元、40元,现场收缴赌资1484元。郑金礼为四人的赌博提供麻将机、麻将、扑克牌并从中抽头渔利。	罚款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治安管理处罚法》第七十七条之规定,决定给予郑金礼罚款伍佰元的行政处罚。	0.05	0	2023/08/12	2023/09/12	2026/08/12	吴忠市红寺堡区公安分局红寺堡派出所	11642103735996769L
25	田广成	自然人	身份证	642222*****1819	吴红公(治)行罚决字(2023)10230号		赌博	2023年8月11日22时许,在红寺堡区红寺堡镇御泉新苑小区门口附近“金礼棋牌室”内,任自孝、田广成、马登超、王亮忠四人以打麻将“潜水”的方式进行赌博,赌博大小为30元、40元,现场收缴赌资1484元。郑金礼为四人的赌博提供麻将机、麻将、扑克牌并从中抽头渔利。	行政拘留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治安管理处罚法》第七十二条、第二十条第(四)项之规定,决定给予田广成行政拘留五日的行政处罚。	0	0	2023/08/12	2023/09/12	2026/08/12	吴忠市红寺堡区公安分局红寺堡派出所	11642103735996769L
26	王亮忠	自然人	身份证	640324*****1211	吴红公(治)行罚决字(2023)10230号		赌博	2023年8月11日22时许,在红寺堡区红寺堡镇御泉新苑小区门口附近“金礼棋牌室”内,任自孝、田广成、马登超、王亮忠四人以打麻将“潜水”的方式进行赌博,赌博大小为30元、40元,现场收缴赌资1484元。郑金礼为四人的赌博提供麻将机、麻将、扑克牌并从中抽头渔利。	罚款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治安管理处罚法》第七十七条之规定,决定给予王亮忠罚款伍佰元的行政处罚。	0.05	0	2023/08/12	2023/09/12	2026/08/12	吴忠市红寺堡区公安分局红寺堡派出所	11642103735996769L
27	马登超	自然人	身份证	642127*****2038	吴红公(治)行罚决字(2023)10230号		赌博	2023年8月11日22时许,在红寺堡区红寺堡镇御泉新苑小区门口附近“金礼棋牌室”内,任自孝、田广成、马登超、王亮忠四人以打麻将“潜水”的方式进行赌博,赌博大小为30元、40元,现场收缴赌资1484元。郑金礼为四人的赌博提供麻将机、麻将、扑克牌并从中抽头渔利。	罚款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治安管理处罚法》第七十七条之规定,决定给予马登超罚款伍佰元的行政处罚。	0.05	0	2023/08/12	2023/09/12	2026/08/12	吴忠市红寺堡区公安分局红寺堡派出所	11642103735996769L
28	任自孝	自然人	身份证	642127*****2010	吴红公(治)行罚决字(2023)10230号		赌博	2023年8月11日22时许,在红寺堡区红寺堡镇御泉新苑小区门口附近“金礼棋牌室”内,任自孝、田广成、马登超、王亮忠四人以打麻将“潜水”的方式进行赌博,赌博大小为30元、40元,现场收缴赌资1484元。郑金礼为四人的赌博提供麻将机、麻将、扑克牌并从中抽头渔利。	行政拘留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治安管理处罚法》第七十二条、《公安机关办理行政案件程序规定》第一百六十条第(四)项之规定,决定给予任自孝行政拘留五日的行政处罚。	0	0	2023/08/12	2023/09/21	2026/08/12	吴忠市红寺堡区公安分局红寺堡派出所	11642103735996769L
29	马心	自然人	身份证	640324*****3912	吴红公(交)行罚决字(2023)10214号		无证驾驶	08.01马心涉嫌未取得机动车驾驶证驾驶机动车道路行驶案	行政拘留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道路交通安全法》第九十九条第一款第(一)项、第九十九条第二款之规定。	0.15	0	2023/08/03	2023/08/10	2026/08/03	红寺堡区公安分局交通管理大队	11642103735996769L

30	马占兰	自然人	身份证	640324*****1068	吴红公（红寺堡）行罚决字（2023）10027号	扰乱公共场所秩序	现查明：2023年7月29日14时40分许，家住红寺堡区红寺堡镇书香庭院的马占兰和红寺堡镇姑姑麻辣烫老板马恒星在网上投资理财失败被骗17万元，马占兰找马恒星索要被骗的钱，马恒星拒绝向马占兰退还被骗的17万元，后马占兰到后厨拿了一把菜刀打算自残，被现场处警的民警劝下，整个过程持续半个小时左右，马占兰的行为对姑姑家麻辣烫店的经营秩序造成了一定的影响。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治安管理处罚法》第二十三条第一款第(二)项之规定，决定对违法行为人马占兰予以警告的行政处罚。	警告	决定对违法行为人马占兰予以警告的行政处罚。	0	0	2023/07/29	2023/08/29	2026/07/29	红寺堡区公安分局红寺堡派出所	11642103735996769L
31	高生云	自然人	身份证	642225*****0610	吴红公（治）行罚决字（2023）10148号	为赌博提供条件	2023年7月3日12时许，在红寺堡区柳泉乡柳泉街道高生云家，马文江、兰万奎、刘春成、常武四人以“划水”打麻将的方式进行赌博，当场约定1000元钱的锅，赌博大小为50元、100元、150元，高生云为赌博提供条件，每自摸一把给予抽头50元，共收缴赌资5854元，追缴抽头渔利600元，收缴麻将机1台，麻将2副。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治安管理处罚法》第七十条之规定	罚款;行政拘留	决定分别给予刘春成行政拘留十日并处罚款伍佰元的行政处罚。	0.05	0	2023/07/21	2023/08/21	2026/07/21	红寺堡区公安分局	11642103735996769L
32	刘春成	自然人	身份证	642225*****0617	吴红公（治）行罚决字（2023）10148号	赌博	2023年7月3日12时许，在红寺堡区柳泉乡柳泉街道高生云家，马文江、兰万奎、刘春成、常武四人以“划水”打麻将的方式进行赌博，当场约定1000元钱的锅，赌博大小为50元、100元、150元，高生云为赌博提供条件，每自摸一把给予抽头50元，共收缴赌资5854元，追缴抽头渔利600元，收缴麻将机1台，麻将2副。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治安管理处罚法》第七十条之规定	罚款;行政拘留	决定分别给予刘春成行政拘留十日并处罚款伍佰元的行政处罚。	0.05	0	2023/07/21	2023/08/21	2026/07/21	红寺堡区公安分局	11642103735996769L
33	常武	自然人	身份证	642226*****421X	吴红公（治）行罚决字（2023）10148号	赌博	2023年7月3日12时许，在红寺堡区柳泉乡柳泉街道高生云家，马文江、兰万奎、刘春成、常武四人以“划水”打麻将的方式进行赌博，当场约定1000元钱的锅，赌博大小为50元、100元、150元，高生云为赌博提供条件，每自摸一把给予抽头50元，共收缴赌资5854元，追缴抽头渔利600元，收缴麻将机1台，麻将2副。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治安管理处罚法》第七十条之规定	罚款;行政拘留	决定分别给予常武行政拘留十日并处罚款伍佰元的行政处罚。	0.05	0	2023/07/21	2023/08/21	2026/07/21	红寺堡区公安分局	11642103735996769L
34	马文江	自然人	身份证	642221*****2098	吴红公（治）行罚决字（2023）10148号	赌博	2023年7月3日12时许，在红寺堡区柳泉乡柳泉街道高生云家，马文江、兰万奎、刘春成、常武四人以“划水”打麻将的方式进行赌博，当场约定1000元钱的锅，赌博大小为50元、100元、150元，高生云为赌博提供条件，每自摸一把给予抽头50元，共收缴赌资5854元，追缴抽头渔利600元，收缴麻将机1台，麻将2副。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治安管理处罚法》第七十条之规定	罚款;行政拘留	决定分别给予马文江行政拘留十日并处罚款伍佰元的行政处罚。	0.05	0	2023/07/21	2023/08/21	2026/07/21	红寺堡区公安分局	11642103735996769L
35	田伟龙	自然人	身份证	640324*****3812	吴红公（柳泉）行罚决字（2023）10148号	非法制造、买卖、储存、运输、邮寄、携带、使用、提供、处置危险物质	2023年6月24日11时30分，我所民警在工作中发现：家住红寺堡区柳泉乡羊坊滩村的田伟龙在柳泉乡水套村水套街道伟龙修理铺库房内用1个正方形1000KG容器的塑料桶非法储存危险物质（柴油），后红寺堡区工业和信息化和商务局对田伟龙非法储存的柴油进行称量，柴油总重约850斤。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治安管理处罚法》第三十条之规定，	行政拘留	决定给予田伟龙行政拘留五日的行政处罚。	0	0	2023/06/25	2023/07/25	2026/06/25	红寺堡区公安分局	11642103735996769L

36	马志岩	自然人	身份证	640324*****3930	红公(交)行罚决字(2023)6403032900066780号	饮酒驾驶	07.06马志岩饮酒后驾驶机动车,未取得驾驶证驾驶机动车(拖拉机、摩托车等其他机动车)驾驶未悬挂机动车号牌的机动车的道路行驶案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道路交通安全法》第九十一条第一款、第九十条,《宁夏回族自治区道路交通安全条例》第九十四条第一款第(四)项、第八十九条第一款第(五)项	罚款	给予马志岩罚款贰仟肆佰元行政处罚	0.24	0	2023/07/24	2023/07/31	2026/07/24	红寺堡区公安分局交通管理大队	11642103735996769L
37	张惠军	自然人	身份证	640300*****005X	红公(交)行罚决字(2023)6403032900066850号	无证驾驶	07.20张惠军未取得驾驶证驾驶机动车(载货汽车)的道路行驶案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道路交通安全法》第九十九条第一款第(一)项、《宁夏回族自治区道路交通安全条例》第九十四条第一款第(三)项之规定	罚款;行政拘留	给予张惠军行政拘留十日并处罚壹仟元的行政处罚	0.1	0	2023/07/27	2023/08/03	2026/07/27	红寺堡区公安分局交通管理大队	11642103735996769L
38	李涛	自然人	身份证	640324*****3511	红公(交)行罚决字(2023)6403032900066840号	无证驾驶	07.20李涛未取得驾驶证驾驶机动车(载货汽车)的道路行驶案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道路交通安全法》第九十九条第一款第(一)项、《宁夏回族自治区道路交通安全条例》第九十四条第一款第(三)项之规定	罚款;行政拘留	给予李涛行政拘留十日并处罚壹仟元的行政处罚	0.1	0	2023/07/27	2023/08/03	2026/07/27	红寺堡公安分局交通管理大队	11642103735996769L
39	哈飞	自然人	身份证	642127*****2214	红公(交)行罚决字(2023)6403032900066820号	无证驾驶	07.20哈飞未取得驾驶证驾驶机动车(载货汽车)的道路行驶案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道路交通安全法》第九十九条第一款第(一)项、《宁夏回族自治区道路交通安全条例》第九十四条第一款第(三)项之规定	罚款;行政拘留	给予哈飞行政拘留十日并处罚壹仟元的行政处罚	0.1	0	2023/07/26	2023/08/02	2026/07/26	红寺堡区公安分局交通管理大队	11642103735996769L
40	马生极	自然人	身份证	642222*****4230	红公(交)行罚决字(2023)6403032900066830号	无证驾驶	07.20马生极涉嫌未取得驾驶证驾驶机动车(载货)的道路行驶案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道路交通安全法》第九十九条第一款第(一)项、《宁夏回族自治区道路交通安全条例》第九十四条第一款第(三)项之规定	罚款;行政拘留	给予马生极行政拘留十日并处罚壹仟元的行政处罚	0.1	0	2023/07/26	2023/08/02	2026/07/26	红寺堡区公安分局交通管理大队	11642103735996769L
41	牛海洋	自然人	身份证	642221*****2770	吴红公(新)行罚决字(2023)10195号	《中华人民共和国治安管理处罚法》第四十九条之规定	2023年7月22日10时许,在新庄集乡南源村村部院内南边位置马志新停放的一辆白色电动代步车处,牛海洋趁马志新不在,将马志新车内副驾驶位置前端储物兜内放置的一副眼镜(价值370元)偷走,牛海洋将偷来的眼镜戴在自己眼睛上后离开现场。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治安管理处罚法》第四十九条之规定	行政拘留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治安管理处罚法》第四十九条之规定,决定给予牛海洋行政拘留五日的行政处罚。	0	0	2023/07/24	2023/08/24	2026/07/24	吴忠市公安局红寺堡区分局	11642103735996769L
42	康小龙	自然人	身份证	640324*****3414	吴红公(交)行罚决字(2023)10184号	无证驾驶	07.17康小龙涉嫌未取得机动车驾驶证驾驶机动车道路行驶案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道路交通安全法》第九十九条第一款第(一)项、第九十九条第二款之规定	罚款;行政拘留	给予康小龙行政拘留十日并处罚壹仟伍佰元的行政处罚	0.15	0	2023/07/20	2023/07/27	2026/07/20	红寺堡区公安分局交通管理大队	11642103735996769L
43	罗亮	自然人	身份证	642221*****4772	吴红公(交)行罚决字(2023)10182号	无证驾驶	07.16罗亮未取得机动车驾驶证驾驶机动车上道路行驶案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道路交通安全法》第九十九条第一款第(一)项、第九十九条第二款之规定	罚款;行政拘留	给予罗亮行政拘留十日,处罚壹仟伍佰元行政处罚	0.15	0	2023/07/19	2023/07/26	2026/07/19	红寺堡区公安分局交通管理大队	11642103735996769L
44	张世杰	自然人	身份证	640322*****3974	红公(交)行罚决字(2023)6403032900066580号	无证驾驶	07.14张世杰涉嫌未取得机动车驾驶证驾驶机动车并使用其他车辆的机动车号牌的的道路行驶案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道路交通安全法》第九十九条第一款第(一)项、《宁夏回族自治区道路交通安全条例》第九十四条第一款第(二)项之规定。《宁夏回族自治区道路交通安全条例》第九十六条第三款之规定	罚款;行政拘留	给予张世杰行政拘留十日,罚款陆仟伍佰元的行政处罚。	0.65	0	2023/07/18	2023/07/25	2026/07/18	红寺堡区公安分局交通管理大队	11642103735996769L
45	曹学文	自然人	身份证	642102*****2112	红公(交)行罚决字(2023)6403032900066540号	无证驾驶	07.13曹学文涉嫌驾驶证被吊销期间驾驶机动车道路行驶案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道路交通安全法》第九十九条第一款第(一)项、《宁夏回族自治区道路交通安全条例》第九十四条第一款第(三)项之规定	罚款;行政拘留	给予曹学文行政拘留十日,罚款壹仟元的行政处罚	0.1	0	2023/07/17	2023/07/24	2026/07/17	红寺堡区公安分局交通管理大队	11642103735996769L
46	马龙	自然人	身份证	640300*****0013	吴红公(交)行罚决字(2023)10172号	无证驾驶	07.08马龙涉嫌未取得机动车驾驶证驾驶机动车道路行驶案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道路交通安全法》第九十九条第一款第(一)项、第九十九条第二款、《公安机关办理行政案件程序规定》第一百六十条第四项之规定	罚款;行政拘留	给予马龙行政拘留十日,罚款壹仟伍佰元的行政处罚	0.15	0	2023/07/11	2023/07/18	2026/07/11	红寺堡区公安分局交通管理大队	11642103735996769L

47	马朋贵	自然人	身份证	642226*****1214	吴红公（红寺堡）行罚决字（2023）10140号	扰乱单位秩序	现查明，2023年4月17日13时许，马朋贵到红寺堡区高市府酒店找入住酒店的巡视组反映其房屋拆迁补偿的问题时，在高市府酒店大厅拿出随身携带的剪刀戳自己脖子，并以此要挟政府解决其诉求，马朋贵的行为扰乱了现场秩序。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治安管理处罚法》第二十三条第一款第(二)项之规定，决定给予马朋贵警告的行政处罚。	警告	决定给予马朋贵警告的行政处罚。	0	0	2023/06/16	2023/07/16	2026/06/16	红寺堡区公安分局红寺堡派出所	11642103735996769L
48	魏兵亮	自然人	身份证	640300*****0054	吴红公（红寺堡）行罚决字（2023）10150号	扰乱单位秩序	现查明，2023年5月27日21时许，在红寺堡区红寺堡镇罗山中学门口，魏兵亮要进入罗山中学看其女儿魏贞君，后学校保安拦住要求魏兵亮联系其女儿魏贞君的班主任核实后才可放行进入学校，但魏兵亮不听学校保安的劝阻，强行将学校门口升降杆搬开进入学校内，并对值班保安大声辱骂，扰乱了学校的正常秩序。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治安管理处罚法》第二十三条第一款第(一)项之规定，决定给予魏兵亮罚款贰佰元的行政处罚。	罚款	决定给予魏兵亮罚款贰佰元的行政处罚。	0.02	0	2023/06/27	2023/07/27	2026/06/27	红寺堡区公安分局红寺堡派出所	11642103735996769L
49	付银财	自然人	身份证	640324*****1615	吴红公（红寺堡）行罚决字（2023）10164号	殴打他人	现查明，2023年6月8日23时25分许，付银财和王焕发等人喝完酒后路过红寺堡镇聚点KTV门口时，王焕发发现其妻子邓润萍和陈泽东在聚点KTV门口的座椅上聊天，怀疑双方有不正当男女朋友关系。王焕发走到陈泽东跟前用拳头在陈泽东的头部打了几拳，后用脚在陈泽东的身上踹了一脚，同行的张喜将双方拉开后，王焕发又伙同付银财再次对陈泽东拳打脚踢，后王焕发又动手毆打了其妻子邓润萍，打架造成陈泽东闭合性颅脑损伤、鼻部损伤、鼻部软组织损伤、左耳耳廓损伤、左侧筛板骨折；邓润萍右肘部软组织损伤伴皮肤擦伤、右膝部软组织损伤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治安管理处罚法》第四十三条第二款第(一)项之规定，决定给予付银财行政拘留十日并处罚款伍佰元的行政处罚。	行政拘留	决定给予付银财行政拘留十日并处罚款伍佰元的行政处罚。	0.05	0	2023/07/04	2023/08/04	2026/07/04	红寺堡区公安分局红寺堡派出所	11642103735996769L
50	岳洋	自然人	身份证	642225*****1011	吴红公（红寺堡）行罚决字（2023）10163号	寻衅滋事	现查明：2023年7月1日02时23分许，在红寺堡镇时代广场聚点KTV门口，李世彪、丁小强、马虎、李冰、马文花、喝酒后准备离开时，丁小强要带其女朋友马文花离开，岳洋不同意丁小强带马文花离开，故双方发生争执，后岳洋在李世彪脸上打了一拳，岳洋一脚将丁小强踹倒在地，在马虎左脸上打了一拳。打架导致李世彪面部软组织损伤；闭合性胸部损伤、丁小强全身多处软组织损伤（双手、右侧臀部）、马虎左侧颧弓骨折。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治安管理处罚法》第四十六条第（四）项之规定，决定给予岳洋行政拘留十五日的行政处罚。	行政拘留	决定给予岳洋行政拘留十五日的行政处罚。	0	0	2023/07/04	2023/08/04	2026/07/04	红寺堡区公安分局红寺堡派出所	11642103735996769L
51	王焕发	自然人	身份证	640324*****1713	吴红公（红寺堡）行罚决字（2023）10164号	殴打他人	现查明，2023年6月8日23时25分许，付银财和王焕发等人喝完酒后路过红寺堡镇聚点KTV门口时，王焕发发现其妻子邓润萍和陈泽东在聚点KTV门口的座椅上聊天，怀疑双方有不正当男女朋友关系。王焕发走到陈泽东跟前用拳头在陈泽东的头部打了几拳，后用脚在陈泽东的身上踹了一脚，同行的张喜将双方拉开后，王焕发又伙同付银财再次对陈泽东拳打脚踢，后王焕发又动手毆打了其妻子邓润萍，打架造成陈泽东闭合性颅脑损伤、鼻部损伤、鼻部软组织损伤、左耳耳廓损伤、左侧筛板骨折；邓润萍右肘部软组织损伤伴皮肤擦伤、右膝部软组织损伤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治安管理处罚法》第四十三条第二款第(一)项之规定，决定给予王焕发行政拘留十日并处罚款伍佰元的行政处罚。	行政拘留	决定给予王焕发行政拘留十日并处罚款伍佰元的行政处罚。	0.05	0	2023/07/04	2023/08/04	2026/07/04	红寺堡区公安分局红寺堡派出所	11642103735996769L

52	董院飞	自然人	身份证	640300*****0619	吴红公（红寺堡）行罚决字（2023）10162号	寻衅滋事	现查明，2023年06月06日1时许，在红寺堡区红寺堡镇团结商业广场转盘处的火焰山烧烤店门口，董院飞喝酒后拨打110报警电话称其朋友喝酒，但没有喝多，需要民警见证送回家中，110指挥中心接警员电话内解释告知可以联系亲朋好友将其送回家，董院飞不听接警员的解释，并多次侮辱谩骂接警员。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治安管理处罚法》第二十六条第四（项）之规定，决定给予董院飞行政拘留七日的行政处罚	行政拘留	决定给予董院飞行政拘留七日的行政处罚	0	0	2023/07/04	2023/08/04	2026/07/04	红寺堡区公安分局红寺堡派出所	11642103735996769L
53	哈生明	自然人	身份证	642127*****3418	吴红公（交）行罚决字（10157）号	无证驾驶	06.02哈生明涉嫌未取得机动车驾驶证驾驶机动车道路行驶案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道路交通安全法》第九十九条第一款第（一）项、第九十九条第二款、《公安机关办理行政案件程序规定》第一百六十条第四项之规定。	罚款;行政拘留	给予哈生明行政拘留十日，罚款壹仟伍佰元的行政处罚。	0.15	0	2023/07/03	2023/07/10	2026/07/03	吴忠市公安局红寺堡区分局交通管理大队	11642103735996769L
54	马军	自然人	身份证	640222*****1917	吴红公（交）行罚决字（2023）10156号	无证驾驶	6.27马军涉嫌未取得机动车驾驶证驾驶机动车道路行驶案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道路交通安全法》第九十九条第一款第（一）项、第九十九条第二款、《公安机关办理行政案件程序规定》第一百六十条第四项之规定。	罚款;行政拘留	给予马军行政拘留十日，罚款壹仟伍佰元的行政处罚。	0.15	0	2023/07/03	2023/07/10	2026/07/03	吴忠市公安局红寺堡区分局交通管理大队	11642103735996769L